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3-064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亿元,期限一年,信用方式。

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创科技")及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新桥")可占用额度分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和人民币12,0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医为")及北京东华博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博泰")分别可占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和人民币3,000万元。子公司使用额度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6年10月13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1层1102

3、法定代表人:侯志国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咨询;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合创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183,997,246.24	2,839,161,917.02
负债总额	2,049,375,225.56	1,675,737,649.05
净资产	1,134,622,020.68	1,163,424,267.97
资产负债率	64.36%	59.02%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1,555,461,621.58	593,009,739.16
利润总额	76,225,999.31	29,484,533.73
净利润	76,809,693.07	28,802,247.29

注:合创科技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合创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二)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1年7月30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9号12层B-08号

3、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4、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神州新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114,996,757.05	3,103,033,634.69
负债总额	2,173,577,993.83	2,161,213,344.20
净资产	941,418,763.22	941,820,290.49
资产负债率	69.78%	69.65%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3,982,556,333.90	760,927,693.36
利润总额	178,959,602.88	5,803,810.81
净利润	169,607,949.65	5,692,216.24

注:神州新桥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神州新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1月23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4层

3、法定代表人:韩士斌

4、注册资本:人民币26,982.297945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产品设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医疗器械II类;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东华医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6.71%的股权。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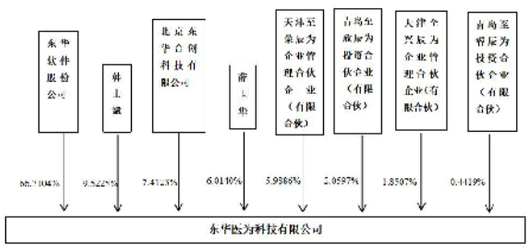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099,457,665.70	1,014,083,734.14
负债总额	366,461,366.60	288,016,239.87
净资产	732,996,299.10	726,067,494.27
资产负债率	33.33%	28.40%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850,281,235.13	169,435,966.69
利润总额	83,790,278.00	-6,928,804.83
净利润	88,017,159.14	-6,928,804.83

注:东华医为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东华医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四)北京东华博泰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4年11月2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1层1105

3、法定代表人:徐德力

4、注册资本:人民币16,718.75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维修计算机;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会议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合同能源管理;物联网应用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东华博泰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40.2931%的股份。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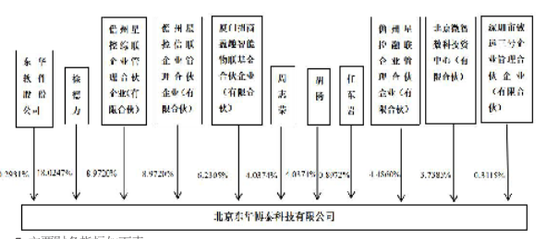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61,966,579.76	399,911,955.22
负债总额	221,512,974.22	177,099,505.89
净资产	240,453,605.54	222,812,449.33
资产负债率	47.95%	44.28%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410,267,003.44	32,664,312.10
利润总额	51,373,889.18	-21,843,406.21
净利润	51,373,889.18	-21,843,406.21

注:东华博泰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东华博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性质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合创科技、神州新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华医为、东华博泰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董事会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对象东华医为及东华博泰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有充分的实际控制权,为保证上述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东华医为及东华博泰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资源转移和利益输送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5亿元,皆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占2022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21.78%。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交易类表格化附件。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3-065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医为")、北京东华博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博泰")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新桥")、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创科技")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授信业务,具体授信银行及担保情况如下:

1、东华医为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东华医为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提款期)为自合同订立日起1年,单笔业务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东华博泰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神州新桥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22,000万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合创科技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1月23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4层

3、法定代表人:韩士斌

4、注册资本:人民币26,982.297945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产品设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医疗器械II类;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东华医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6.71%的股权。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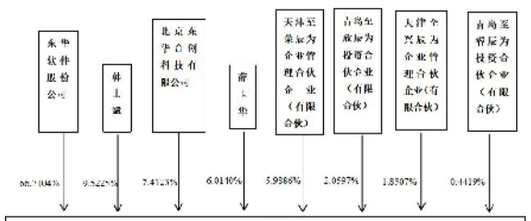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099,457,665.70	1,014,083,734.14
负债总额	366,461,366.60	288,016,239.87
净资产	732,996,299.10	726,067,494.27
资产负债率	33.33%	28.40%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850,281,235.13	169,435,966.69
利润总额	83,790,278.00	-6,928,804.83
净利润	88,017,159.14	-6,928,804.83

注:东华医为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东华医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四)北京东华博泰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4年11月2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3号楼11层1105

3、法定代表人:徐德力

4、注册资本:人民币16,718.75万元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维修计算机;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会议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合同能源管理;物联网应用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东华博泰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40.2931%的股份。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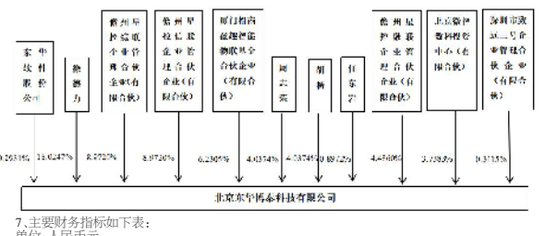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61,966,579.76	399,911,955.22
负债总额	221,512,974.22	177,099,505.89
净资产	240,453,605.54	222,812,449.33
资产负债率	47.95%	44.28%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410,267,003.44	32,664,312.10
利润总额	51,373,889.18	-21,843,406.21
净利润	51,373,889.18	-21,843,406.21

注:东华博泰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经核查,东华博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公司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性质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东华医为、东华博泰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神州新桥、合创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董事会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对象东华医为和东华博泰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有充分的实际控制权,为保证上述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东华医为和东华博泰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情形,不会损 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资源转移和利益输送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亿元,皆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占2022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23.5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交易类表格化附件。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3-063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8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含原有授信),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亿元,期限一年,信用方式。

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神州新桥科技有限公司可占用额度分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和人民币12,0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东华博泰科技有限公司可占用额度分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和人民币3,000万元。子公司使用额度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3-06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23年7月份销售情况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实现销售收入16.34亿元,较去年同期变动-1.63%,较上月环比增长4.68%。其中,家禽饲养加工板块鸡肉销售收入为11.87亿元,较去年同期变动-1.44%,较上月环比增长5.02%;深加工肉制品板块销售收入为7.15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76%,较上月环比增长6.51%。

销量方面,7月份家禽饲养加工板块鸡肉销售数量为10.70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1.80%,较上月环比增长5.21%;深加工肉制品板块产品销售数量为3.00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25.86%,较上月环比增长2.84%。

二、说明

2023年7月份,公司总体延续着二季度的良好态势,同时加强了对成本的管控,在饲料原料上涨的情况下,公司综合养殖成本依然保持较低水平,为公司7月份取得良好盈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深加工肉制品板块销售收入及销售量持续增长,并取得多项历史突破。其中在B端上,1-7月累计营收同比增长接近40%,其中大餐饮渠道月销售收入再破历史新高;C端上,7月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近30%,电商板块建设卓有成效,收入同比增长超60%,并继续推动几大城市圈线下突破,在爆品打造上,新品手枪腿连续6月销售额突破千万。

三、特别提示

1、家禽饲养加工板块鸡肉销售收入及销售数量为抵消前数据。

2、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了监事林可可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林可可女士因为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监事职务。辞职生效后,林可可女士将不会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可可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林可可女士为公司拥有表决权第一大股东长沙金森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林可可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林可可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新任监事就任前,林可可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监事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

林可可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格尽职守、勤勉尽职,公司及监事会对林可可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9日

证券代码:300540　　证券简称:蜀道装备　　公告编号:2023-043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蜀道装备	股票代码	3005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继刚	贾雪、向星睿	
电话	028-87893658	028-87893653	
办公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569号	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同善桥路569号	
电子信箱	300540@shudaozb.com	300540@shudaozb.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079,938.92	77,959,997.06	4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32,104.47	2,084,745.45	23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11,955.76	1,907,818.12	-36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043,163.33	13,536,316.95	-1,00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8	0.0130	23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8	0.0130	23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0.28%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46,637,219.89	1,470,975,906.87	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4,425,513.23	967,552,708.17	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95%	48,133,561	36,000,000		
谢乐敏	境内自然人	7.50%	12,057,836	9,043,377		
四川简阳港通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8%	9,768,894	0	质押	2,800,000
徐州楚祥嘉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6,702,374	0		
程源	境内自然人	2.20%	3,540,395	0		
文向南	境内自然人	2.13%	3,423,145	2,639,359		
黄肃	境内自然人	1.69%	2,721,065	0		
肖辉和	境内自然人	1.68%	2,701,515	0		
崔治祥	境内自然人	1.65%	2,659,393	1,994,545		
张建华	境内自然人	1.36%	2,185,493	1,639,1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工作。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478.8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不超过409.20万股,预留权益不超过69.60万股,授予价格为9.59元/股,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已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该事项尚需四川省国资委备案同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激励方案设定了连续攀升的业绩增长目标,激励方案的实施将更大程度吸引和留住人才,有效激发公司上下积极性和创造性,助推公司业绩增长。

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23年4月29日、5月23日刊登于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13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诉讼阶段:ZL2013800061102.8号、ZL2018107104.0号发明专利已完成立案,均未开庭审理。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及日本帝人株式会社为原告。

3、涉案金额:本次专利侵权诉讼共2个案件,合计21,000万元。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2个案件已完成立案,均未开庭审理,最终的判决结果尚不确定,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上海恩捷及日本帝人株式会社就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股份")及相关方侵害公司发明专利权纠纷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ZL2013800061102.8号、ZL2018107104.0号发明专利已完成立案,立案编号分别为:M11660239605781、M11660239605780。上述案件均未开庭审理。

二、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本次专利侵权诉讼涉及2个案件,案件的诉讼当事人、案件事实及理由、诉讼请求具体如下:

(一)涉案专利为ZL2013800061102.8号发明专利(案件号:M11660239605781号)

1、诉讼当事人

原告:上海恩捷与日本帝人株式会社

被告:金力股份

2、事实及理由

原告是ZL2013800061102.8发明专利的专利权人,被告实施了侵害涉案专利权的行为,生产、销售、许诺销售涉嫌侵权产品的营业收入金额大,严重侵犯原告的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不及时制止被告的侵权行为,将会使原告的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被告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的法律责任。

3、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原告ZL2013800061102.8号发明专利权的行为;

(2)判令被告销毁侵权产品,以及销毁专用于制造侵权产品的零部件、工具、模具、设备和图纸;

(3)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以及合理维权开支共计10,500万元整。

(二)涉案专利为ZL2018107104.0号发明专利(案件号:M11660239605780号)

1、诉讼当事人

原告:上海恩捷与日本帝人株式会社

被告:金力股份

2、事实及理由

原告是ZL2018107104.0发明专利的专利权人,被告实施了侵害涉案专利权的行为,生产、销售、许诺销售涉嫌侵权产品的营业收入金额大,严重侵犯原告的合法权益,给原告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不及时制止被告的侵权行为,将会使原告的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被告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的法律责任。

3、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侵害原告ZL2018107104.0号发明专利权的行为;

(2)判令被告销毁侵权产品,以及销毁专用于制造侵权产品的零部件、工具、模具、设备和图纸;

(3)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以及合理维权开支共计10,500万元整。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事项累积金额711.57万元,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诉讼事项披露标准。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或者仲裁事项,其他诉讼或者仲裁情况公司已于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最终的判决结果尚不确定,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本次诉讼系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披露该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23-045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润资源)以其持有的山东中润集团淄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置业)100%股权、济南兴瑞商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兴瑞)100%股权,与深圳马维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维钛业)持有的新金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公司)51%股权进行置换。同时,马维钛业承接公司应付济南兴瑞的3,757.72万元债务。本次交易无现金对价。(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过户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及过户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补充协议》已经生效,标的资产均已交割完毕,淄博置业100%股权和济南兴瑞100%股权已转移至马维钛业,新金公司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与马维钛业已于2023年8月7日签署《关于中润资源重大资产置换的交割确认书》,交易各方将持续按照《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补充协议》要求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二)交易对价的支付情况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协议》,置入资产交易价格与置出资产交易价格差价为3,757.72万元,各方确认,马维钛业以承接债务的方式支付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对价的差额,因此,本次交易无现金对价。

(三)标的公司的债权债务处理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上市公司应付济南兴瑞4,757.72万元债务;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将应付济南兴瑞的3,757.72万元债务转移给马维钛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润资源对马维钛业所承接的3,757.72万元债务不再承担任何责任,相关债务的所有权利义务均转移至马维钛业。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标的资产债权债务的转移。

(四)证券发行登记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证券发行登记等相关事宜。

二、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一)交易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及承诺;

(二)办理新金公司董事变更相关手续;

(三)上市公司履行后续的法律法规要求的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在合规性方面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结论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其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上市公司已合法有效地取得置入资产的所有权,交易对方已合法有效地取得置出资产的所有权;

3、上市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不存在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因本次交易而导致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